

正式组织程序确认这种关系。为加强学会建设,克服与团体会员、会员单位之间的关系较为松散的状况,学会于1994年8月拟发了《关于办理团体会员和会员单位登记工作的通知》。经过一年多来的努力,已基本完成了登记工作,到1995年底,已在中国会计学会办理登记的情况如下:

(一) 团体会员 54 个。包括: 1.30 个省、市、自治区(不包括台湾省)会计学会及大连、哈尔滨、南京、宁波、厦门、青岛、武汉、深圳、西安、重庆、广州市会计学会; 2.13 个全国性专业会计学会: 中国铁道财务会计学会、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会计学会、中国农业会计学会、中国建设会计学会、中国总会计师研究会、中国交通会计学会、中国商业会计学会、中国金融会计学会、中国工会会计学会、中国教育会计学会、中国航空航天会计学会、中国军事企业会计学会、中国医药会计学会。

(二) 会员单位 89 个, 其中: 设会计系或会计专业的院校 61 个, 大型企业或企业集团 22 个, 科研单位等 6 个。

另外, 根据民政部的规定和要求, 中国会计学会还设有分会、专业委员会共 19 个。

为了加强与团体会员、会员单位的沟通和联系, 进一步做好学会工作, 1995 年 5 月召开了各省、市、自治区会计学会秘书长联席会议, 会议除交流工作情况和经验外, 还就中国会计学会发展个人会员问题进行了讨论。

1995 年 10 月在全国会计工作会议期间, 中国会计学会召开了第四届三次常务理事扩大会议。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理事和各省、市、自治区、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局长或会计处长参加了会议, 中国会计学会会长张佑才主持了会议并讲了话, 对学会工作做了肯定。会上, 学会秘书处就四届二次常务理事会以来的工作作了汇报, 并对召开第五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的有关问题提出了建议。

三、组织会计人员培训和书刊编辑出版

发挥学会的智力优势, 更好地为广大会计工作者提供服务, 是学会的一项重要任务, 在这方面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 与浙江省会计学会合作继续在杭州举办会计人员培训班, 1995 年共举办了 11 期, 培训会计人员 2800 多人。1995 年还与英国公认会计师协会(ACCA)合作, 在北京举办“高级会计实务”培训班, 培训了 40 多位高级会计人才。

(二) 编印书刊为广大读者需要服务。《会计研究》改双月刊为月刊, 在保证月刊按时出版的前提下, 学会还组织编印出版了《高级会计实务》、《英汉会计词汇》(修订本)、《国际会计准则》等专著或工具书。

(中国会计学会供稿, 余秉坚、聂吉存执笔)

中国税务学会

1995 年, 中国税务学会围绕继续完善新税制和深化征管改革, 作了大量调查研究工作, 取得了一定成绩。

一、围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个中心深入开展税收学术研究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取代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 给税收工作带来一系列新情况、新问题。为此, 1995 年中国税务学会围绕这个主题, 提出加强税收宏观调控功能、完善税收制度、深化税收征管改革、建立合理的税收体制等四个方面的研究课题。这些调研课题布置下去之后, 各地税务学会, 各有关科研单位和财经院校紧密合作, 在各课题组牵头单位的组织推动下, 从本组实际出发, 认真制定调研计划, 细化课题, 对参加调研单位进行了分工, 密切结合税收工作实际, 深入基层调查研究, 召开各个层次的研讨会进行交流。四个专题组向全国税收理论研讨会提供了专题组观点综述 4 篇, 论文和调查报告、决策建议 38 篇, 对于指导实际工作, 将会起到积极的作用。

二、成立税收学术研究委员会, 加强税收理论研究工作

为适应客观形势发展, 加强税收理论研究工作, 经中国税务学会常务理事会研究决定, 将原税收学术研究小组适当扩增人员, 成立税收学术研究委员会。中国税务学会于 1995 年 11 月, 在北京召开了税收学术研究委员会全体会议。

税收学术研究委员会, 是中国税务学会内部设立的一个学术研究组织, 设立这个学术研究委员会的目的, 旨在适当集中一部分富有税收实践经验、学有专长, 有较深理论造诣, 精力充沛、热心科研, 能够独立进行学术研究的同志, 承担更多的学术研究任务, 推动税收理论、税收政策、税收制度研究工作。

学术研究委员会主要任务为:

1. 积极参加学会组织的群众性专题调研活动, 引导并推动专题调研工作的深入开展, 普遍提高税收学术研究水平。

2. 对群众性的调研成果有选择的进行加工提炼, 多出精品。

3. 结合税收实际工作的需要, 对重大急迫的税收理论问题和政策问题, 适当集中力量, 进行针对性研究, 提出相应的对策或政策性建议, 为领导决策提供

服务。

4.对一些税收理论问题,进行系统的、超前性的研究,为创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税收理论体系,做些基础工作。

5.接受并完成中国税务学会交办的其他研究任务。

税收学术研究委员会在中国税务学会常务理事会议领导下,由秘书长、副秘书长负责开展工作。

三、进一步拓宽海峡两岸税务交流活动

1995年两岸税务交流有了新的发展。二月份,以台湾“赋税署”原署长侯伯烈为团长的海峡两岸税务交流会台北访问团一行九人在古城扬州同中国税务学会进行了税收学术和税收实务的交流。着重探讨了台商在大陆投资的赋税负担问题;增值税专用发票管理问题;出口货物退税管理问题。9月中旬,台北访问团又来大陆,在北京再度与中国税务学会进行税务学术交流,并顺次访问南京、深圳两地。这个访问团中,有台湾“赋税署”署长林剑雄及“赋税署”第二组组长花全分别以台湾租税研究会理事、研究委员身份参加。这是两岸税务交流的新突破。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项怀城会见了林剑雄一行,中国税务学会会长金鑫会见并宴请了代表团。整个交流活动轻松自然,气氛和谐,大家聚在一起,彼此互叙乡情,以礼相待,以诚相见,达到预期的效果。

此外,中国税务学会第三届换届以来,在学会组织工作上,面临两个新的情况:一是税务学会一分为三,建立了税务咨询协会和国际税收研究会;二是各地税务机构一分为二,成立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两个系统。这种变化给税务学会的工作带来一些影响。为了摸清各地税务学会的活动情况,先后在广西北海市和黑龙江省黑河市召开了两次部分省市税务学会秘书长会议,沟通情况,交流经验,反映问题,研究工作。根据秘书长会议所反映的情况,国家税务总局和民政部联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税务学会的管理和业务指导的通知》,及时制止了有些地方准备分设两个税务学会的做法,对于加强团结,合作搞好换届工作,起到了相应的促进作用。

首届税收学术研究委员会 成员名单

葛惟熹 上海财经大学教授
徐守勤 天津财经学院教授
许建国 中南财经大学副教授
马国强 东北财经大学教授
程永昌 长春税务学院副院长
汤贡亮 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教授
樊丽明 山东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
杨 斌 厦门大学教授

安体富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杜萌昆 中国社会科学院财贸所研究员
王诚尧 财政部科研所研究员
宋锡辉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税局局长、高级经济师
董鼎荣 上海市税务学会副会长、高级经济师
王水根 高级经济师、上海财大兼职副教授
邹欣祥 广东省税务学会副会长、高级经济师
姚稼强 浙江省税务学会副会长、高级经济师
郑 琦 海南省地方税务局局长、高级经济师
马千里 安徽省税务学会会长、高级经济师
谷志杰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办公室主任、博士
王 宏 北京市国家税务局政策研究室副主任、经济师
赵 恒 辽宁省抚顺市国税局局长、高级经济师
高 莉 吉林省国税局科研所副所长、副研究员
许善达 国家税务总局政策法规司副司长、高级经济师
杨益民 国家税务总局政策法规司处长
刘心一 国家税务总局科研所研究员

(中国税务学会供稿)

中国国有资产管理学会

1995年,中国国有资产管理学会(以下简称学会)在推动国有资产管理理论研究、中外学术交流和学会组织建设等诸多方面做了不少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一、积极配合经济改革和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科研活动

1995年4月,学会在安徽马鞍山钢铁公司召开“企业面临的突出问题及解决对策研讨会”。50多家国有大中型企业负责人与会。会议对国有企业,尤其是大中型企业所面临的产权关系不顺、政企不分、管理不善、资金紧张、设备老化、社会负担沉重等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并提出了一些好的建议。

“企业面临的突出问题及解决对策研讨会”是学会首次组织的以企业界代表为主体的会议,反映了学会力求务实,促进解决实际问题的工作思路。

11月份,针对股份制企业国有股管理与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学会又组织召开了“股份制企业国有股权权益保障问题研讨会”。与会代表集中就国有股权的委派与管理、股份制企业税收、国有资产投资主体、国有股权比重等问题进行了研讨。针对国有股权代表